

凝心聚力迎“双节”

我市发布“双节”期间消费警示

本报讯(记者 申长明)“双节”将至,全市到处洋溢着节日的喜悦,然而在享受团圆与美食的同时,消费者也需提高警惕。9月28日,市消协发布“双节”期间消费警示,提醒大家理性消费,注重安全,防范各类消费陷阱,让节日更安心、更温馨。警示如下:

消费者购买月饼时,应选择信誉良好的商场、超市或正规电商平台,谨慎购买流动摊贩所售月饼,拒绝购买“三无”产品。月饼高糖高油,不易消化,老人和孩子以及特殊人群要合理控制食用量,理性看待“保健”“无糖”等概念产品,自觉抵制过度包装,倡导科学、环保和可持续的消费方式。

“双节”期间,许多消费者会选择外出旅游,选择旅行社或网络平台时,应优先考虑其资质、信誉及服务质量,勿单纯以价格作为选择依据,注意防范强制购物、擅自加价等消费陷阱。签订旅游合同时,应仔细阅读行程安排、住宿标准、交通方式及违约责任等条款。选择自驾出行应提前检查车辆,关注天气、路况与景区限流信息,合理安排路线,杜绝疲劳驾驶,切勿盲目进入未开发区域,确保人身与财产安全。

预付式消费存在一定风险,消费者确有需求时应理性比较、谨慎选

择,做到提前核实商家资质、经营状况和服务质量,签订书面合同,避免大额充值,勿轻信口头承诺。同时,面对商家各类促销活动,要保持清醒头脑,避免因冲动消费造成损失。

“双节”期间,亲朋好友聚餐较多,应注意饮食安全,适度饮酒,要响应“光盘行动”,切忌铺张浪费。外出就餐时要注意饮食卫生等问题,选择卫生条件好、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饭店就餐消费,用餐时应注意辨别食物色、香、味是否正常,是否有异物或异味,口感是否变质,要了解所点菜品的详细份量、价格,结账前要注意查看消费明细,并索取发票。

“双节”期间
我市多阴雨天气

本报讯(记者 张世彬)9月29日,记者从新乡市气象台了解到,“双节”期间,我市多阴雨天气。另外,“双节”期间我市有一次冷空气活动,将带来大风和强降温天气,预计10月5日夜至10月6日,受冷空气影响,我市有4级左右偏北风,阵风6级,西北部山区局部8级以上。受降水和冷空气共同影响,10月6日至10月8日气温降幅明显。

“双节”期间具体天气信息:

10月1日:多云转阴天,有中到大雨,局地暴雨,西南风2级至3级,夜里转东北风3级至4级,阵风6级左右,气温16℃~22℃。

10月2日:阴天转多云,东北风4级左右,阵风6级,气温16℃~22℃。

10月3日:多云,夜里转阴天,有小雨,东北风2级至3级,气温18℃~25℃。

10月4日:阴天,有小雨,东北风2级至3级,气温18℃~23℃。

10月5日:阴天,有小到中雨,东北风2级至3级转偏西风4级左右,气温17℃~21℃。

10月6日:多云间晴天,偏北风4级左右,阵风6级,气温10℃~19℃。

10月7日:多云间晴天,西南风2级至3级,气温9℃~15℃。

10月8日:多云间晴天,偏南风2级至3级,气温10℃~16℃。

我市发布关于假日期间广告合规发布的提示

本报讯(记者 崔敬)9月26日,记者了解到,“双节”将至,为切实保护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营造健康有序的市场消费环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发布中秋、国庆节期间广告合规发布的提示。提示如下:

广告应当真实、合法,坚持正确导向,以健康的表现形式表达广告内容,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要求。严禁发布涉及导向问题等妨碍社会公共秩序或者违背社会良好风尚内容的违法广告。不得借庆祝党和国家的重大活动等进行商业广告宣传。

不得宣传炒作“天价”月饼、茶叶和蟹卡蟹券等,违背勤俭节约传统美德。不得在月饼、茶叶、蟹卡蟹券等商品广告中对商品的产地、规格、等

级、含量、制作成分等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

不得以不真实的营销噱头发布虚假旅游广告,不得对旅游景点、住宿酒店、交通工具、消费购物等作引人误解的营销宣传,如“免费旅游”“零团费购物游”等虚假宣传。

金融投资类广告不得超出金融管理部门许可的金融业务范围,不得含有“保证赚钱”“投资回报100%”等保本、无风险或者保收益等内容。

医疗机构发布医疗广告,应申请医疗广告审查。未取得《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不得发布医疗广告。非医疗机构不得发布医疗广告,医疗机构不得以内部科室名义发布医疗广告。

药品、保健食品广告宣传内容不得含有不科学的功效断言,不得宣传治愈率或有效率,不得利用患者名义或形象做功效证明。保健食品广告

应当显著标明“保健食品不是药物,不能代替药物治疗疾病”。不得在涉及老年人食品、保健品广告中宣传商品或服务具有疾病预防、治疗功效;不得虚构商品或服务功效,欺骗误导老年消费者。

酒类商品广告不得含有“特供”“专供”“内供”党政机关和军队等内容;不得含有诱导、怂恿饮酒或者宣传无节制饮酒、明示或者暗示饮酒有消除紧张和焦虑、增加体力等功效内容。

不得制作、发布含有各种超标超前、夸大培训效果、误导公众教育观念、制造家长焦虑的校外培训广告,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其他情形。

广大市场主体在设计、制作、发布广告时,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落实广告发布审查主体责任,切实规范发布广告行为。

蔬菜市场货丰质优
“菜篮子”拎出“精品范儿”

国庆、中秋“双节”临近,我市“菜篮子”市场供应充足,价格平稳。位于北环路的牧绿蔬菜批发市场作为本地重要的农产品集散地,一派繁忙景象,各类蔬菜琳琅满目,数量充足,不仅保障了市民基础消费需求,还通过一系列提质升级举措,让“菜篮子”拎出了“精品范儿”。

记者 刘志松 摄影报道



“双节”期间,辉县市这些道路实行交通管制

本报讯(记者 刘志松)9月28日,记者从辉县市获悉,国庆节期间,辉县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将对通往八里沟旅游景区、万仙山旅游景区以及宝泉景区、五龙山旅游景区方向

的主要道路实施临时交通管制措施。据介绍,这次实行交通管制的车辆为轻型以上(含)载货汽车、工程车、专用作业车。管制时间从10月1日至10月8日(7时至21时)。交通

管制点位:三庆桥;S231与S307交叉口;白云大道与辉薄路交叉口;石岭洞;S311全段。

在此本报提醒,交通管制车辆提前做好绕行准备。

▲9月29日,由市文联主办,市书法家协会、市美术家协会、新乡书画院共同承办的“迎国庆”廉洁文化建设书画作品展在新乡美术馆展出,吸引了众多党员干部和市民群众前来观展。(记者 陈曙光)

▲9月29日,红旗区西街街道曙光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举办的“悦享中秋庆团圆 邻里情暖迎国庆”游园活动,吸引众多居民参与。(记者 陈曙光)

▲9月28日,在国庆、中秋“双节”来临之际,市图书馆内书香萦绕、暖意融融,“银发书香,‘阅’享四季之‘诗韵中华 共庆华诞’2025迎国庆诗歌朗诵会”在此温情启幕。众多老年读者齐聚一堂,以诗为媒,用饱含深情的诵读礼赞祖国,展现新时代银龄风采。(记者 申长明)

▲9月28日,红旗区文化街街道学府社区开展“中秋国庆喜相逢 小家大家乐融融”手工月饼制作活动,让居民在互动中提前感受节日的氛围。(记者 申长明)

▲9月29日,记者了解到,为筑牢“双节”期间食品安全防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开展了食品安全专项监督检查,以保障居民“舌尖上的安全”。(记者 崔敬)